

督查工作通报

(动态类)

清督通〔2019〕3号

2018年领导批示件、人民网网民留言 《市长信箱》《县长信箱》群众来信办理情况 通 报

2018年，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高度重视领导批示交办事项和群众诉求，聚焦民生，狠抓落实，妥善处理了一大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，提高了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一年来，全县共办理领导批示交办事项12件，人民网网民给省、市、县领导留言507条，《市长信箱》《县长信箱》630件，已全部办结，办结率100%。县委书记留言回复率持续位居全国前列。

在办理工作中，大部分单位高度重视，以各督查室为代表的承办股室从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出发，强化服务意识，践行责任担当，及时答疑释惑，化解矛盾纠纷。县综合执法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人社局、县教育局等单位，认真调查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，并及时沟通反馈，起到了较好的办理效果。柳格镇、双庙乡，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等单位签收认领及时，办理迅速，效率较高。县交通局、县市政园林局、县环保局等单位办理报告格式规范，材料详实。县房管局克服承办量大、问题复杂等因素，安排专人负责，不断提高办结效率。

但仍有个别单位责任意识、服务意识不强，如县发改委、县司法局、马村乡等，不同程度地存在推诿应付、避重就轻、超期办理、办理不扎实、与群众沟通不到位等问题，影响办理效果。

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总结工作经验，创新工作方法，采取针对性更强、作用更直接、效果更明显的举措，实实在在为群众解难题，让政策落地，把好事办实，在新时代谱写出彩清丰新篇章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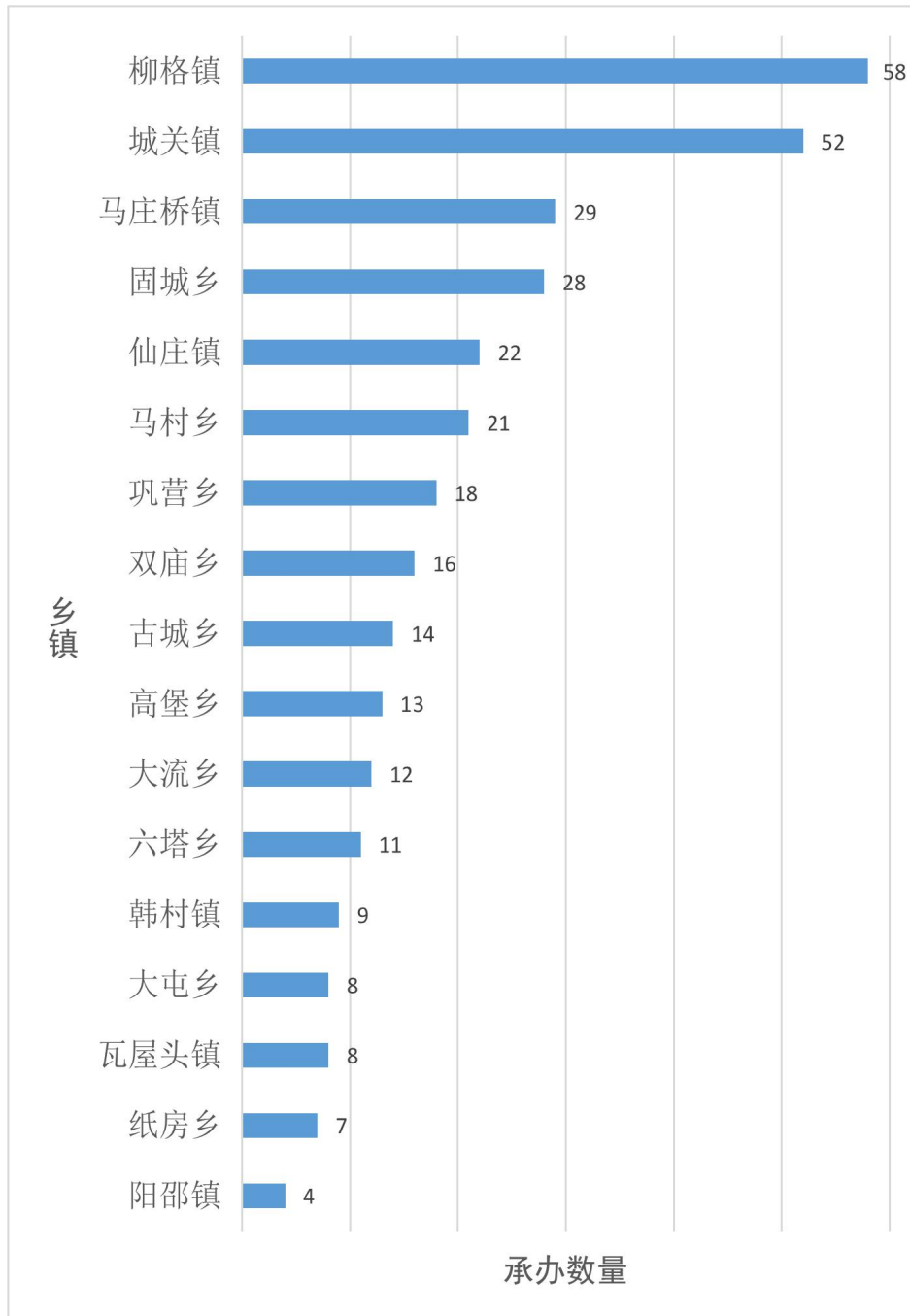
- 附件：1. 2018年各乡（镇）办理情况
2. 2018年县直各单位办理情况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

2019年1月11日

附件 1

2018 年各乡（镇）办理情况



附件 2

2018 年县直各单位办理情况



注：存在同一查办件由多家单位承办现象。

报：县委、县政府有关领导。

送：县委办常务副主任，政府办主任。

发：各乡（镇）党委、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。

县委县政府督查局办公室

2019 年 1 月 11 日印发